# 作家笔下赏春光

□宫立

春天带着我们“对温暖,对绿色,对缤纷的色彩,对灿烂的阳光的无限期望”(茹志鹃)来了,“小草偷偷地从土里钻出来,嫩嫩的,绿绿的。园子里,田野里,瞧去,一大片一大片满是的”(朱自清),“草地上、树枝头到处都抽出了黄绿色的嫩芽”(钟敬文),“连一些已经砍落,截成一二尺长小段,堆在墙角的杨树枝,也于雨后凭空添出绿叶来”(林语堂),“蝴蝶乱飞,蜜蜂都唱起春词来了”(鲁迅),“空中鸟声婉转,天蓝得令人头晕目眩”(莫言)。东北的春天则来得迟一些,“三月,花还没有开,人们嗅不到花香,只是马路上溶化了积雪的泥泞干起来。天空打起朦胧的多有春意的云彩;暖风和轻纱一般浮动在街道上,院子里。春末了,关外的人们才知道春来”(萧红)。

盼望着,盼望着,“轻吻着柳枝,微微吹皱了水面,偷偷地传送花香,同情地轻轻掀起禽鸟的羽毛”(老舍)的春风也来了。孩子们又可以大显身手了,他们精心地做着风筝,“做一个蝴蝶样的吧,做一个白鹤样儿的吧”,“把春天的憧憬和希望,都做进去。然而,做起来了,却是个什么样儿都不是的样子了”,但他们依然很快活,不但把自己的名字都写在上面,还给风筝起了一个很好听的名字“幸福鸟”,“终于拣下个晴日子,我们便把它放起来:一个人先用手托着,一个人就牵了线儿,站在远远的地方,说声‘放’,那线儿便一紧一松,眼见得凌空起去,渐渐树梢高了;牵线人立即跑起来,极快极快地。风筝愈飞得高了,悠悠然,在高空处翩翩着,我们都快活了,大叫着,在田野拼命地追,奔跑”(贾平凹)。

若真问春天在哪?那终是无处不在。“春光在万山环抱里,更是泄漏得迟”,“那里的桃花还是开着;漫游的薄云从这峰飞过那峰,有时稍停一会,为的是挡住太阳,教地面的花草在它的荫下避避光焰的威吓。岩下的荫处和山溪的旁边满长了薇蕨和其他凤尾草。红、黄、蓝、紫的小草花,点缀在绿茵上头”,“天中的云雀,林中的金莺,都鼓起它们的舌簧。轻风把它们的声音挤成一片,分送给山中各样有耳无耳的生物。桃花听得入神,禁不住落了几点粉泪,一片一片凝在地上。小草花听得大醉,也和着声音的节拍一会倒,一会起,没有镇定的时候”(许地山)。

海边的春天与大山里的春天迥然不同,“看一眼路旁的绿叶,再看一眼海,真的,这才明白了什么叫作‘春深似海’”,“绿,鲜绿、浅绿、深绿、黄绿、灰绿,各种的绿色,连接着,交错着, 变化着,波动着,一直绿到天边,绿到山脚,绿到渔帆的外边去。风不凉,浪不高,船缓缓地走,燕低低地飞,街上的花香与海上的咸味混到一处,荡漾在空中,水在面前,而绿意无限,可不是,春深似海!”,“欢喜,要狂歌,要跳入水中去,可是只能默默无言,心好像飞到天边上那将将能看到的小岛上去,一闭眼仿佛还看见一些桃花。人面桃花相映红,必定是在那小岛上”(老舍)。

春天,有温暖的阳光,有无限的春光,还有特殊的美食。

汪曾祺喜欢立春,因为这天可以吃春饼,“北方人立春要吃萝卜,谓之‘咬春’,春而可咬,很有诗意”,“这天要吃生菜,多用新葱、青韭、蒜黄,叫作‘五辛盘’。生菜是卷饼吃的”,不过“吃春饼不一定是北方人。据我所知,福建人也是爱吃的,办法和北京人也差不多。我在舒婷家就吃过”。梁实秋却更偏爱春笋,“春笋不但细嫩清脆,而且样子也漂亮。细细长长的,洁白光润,没有一点瑕疵。春雨之后,竹笋骤发,水分充足,纤维特细”,“春笋怎样做都好,煎炒煨炖,无不佳妙。油焖笋非春笋不可,而春笋季节不长,故罐头油焖笋一向颇受欢迎”。

而孙犁记忆最深的则是春天的野菜、树叶,“春天,最早出土的,是一种名叫老鸹锦的野菜,孩子们带着一把小刀,提着小篮,成群结队到野外去,寻觅剜取像铜钱大小的这种野菜的幼苗。这种野菜,回家用开水一泼,掺上糠面蒸食,很有韧性。与此同时出土的是苣苣菜,就是那种有很白嫩的根,带一点苦味的野菜”,“以后,田野里的生机多了,野菜的品种,也就多了。有黄须菜有扫帚苗,都可以吃”,“到树叶发芽,孩子们就脱光了脚,在手心吐些唾沫,上到树上去。榆叶和榆钱,是最好的菜。柳芽也很好”,“在大荒之年,我吃过杨花。就是大叶杨春天抽出的那种穗子一样的花。这种东西,是不得已而吃之,并且很费事,要用水浸好几遍,再上锅蒸,味道是很难闻的”。

在春天,我们喜欢沐浴在温暖的阳光里,“阳光温柔地对着每个人微笑”(巴金),而梁遇春却“厌恶晴朗的日子,尤其是骄阳的春天”,偏爱整天的春雨,“斗室中默坐着,忆念十载相违的密友,已经走去的情人,想起生平种种的坎坷,一身经历的苦楚,倾听窗外檐前凄清的滴沥,仰观波涛浪涌,似无止期的雨云,这时一切的荆棘都化作洁净的白莲花了”,不由地让我想起冯沅君的话,“日光下的景物是散文的,只能使我们兴奋;雨中月下的景是诗的,它能使我们遐想、幽思”。

周作人说,“春天的美是官能的美,是要去直接领略的”。在这乍暖还寒的日子里,你是否已经领略到了春天的呼吸?

**大家V微语**

# 上下求索

□邓伟志

●做学问要上下求索。屈原讲:“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上,是读已出版的书籍、经典,这是站在前人肩上攀登科学高峰;下,是下到源头,即深入实际。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朱熹说:“问渠那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活水是生动活泼的现实生活。“读万卷书,行万里路”。不仅要读“有字之书”,还要读“无字之书”,既要有“书卷气”,又要有“泥土气”,二者不可偏废任何一方面。你们知道中国近代有位教育家叫“陶行知”吗?他还有个名字叫“陶知行”。学以致用,知行合一。学生应在德智体美劳五个方面全面发展。今天先着重讲读书的重要性。

●先听听前人的教导:北宋大文学家欧阳修说:“立身以立学为先,立学以读书为本。”这就是说要学习好,就要以读书为本。本末不能倒置。孙中山说:“我一天不读书,便不能生活。”画家李苦禅说:“鸟欲高飞先振翅,人求上进先读书。”

●再讲一个真实的故事来说明书的重要性。罗马尼亚的锡比乌市是800年前由日尔曼人建的城堡。因为每年都会在广场上举办国际性的爵士音乐节,被人称为“爵士之都”。这广场又称“席勒广场”。席勒是德国18世纪的诗人,锡比乌怎么会以他的名字命名呢?是席勒来过这里吗?不是。是席勒有发了大财的后人在这里吗?也不是。那是为什么呢?是因为锡比乌有位与席勒既无血缘关系也无地缘关系的杀猪宰羊的屠夫,十分崇敬席勒的作品。为了报答席勒作品对他的感染、启发和教育,屠夫主动用他自己的血汗钱在广场上为席勒塑像,盖了座以席勒名字命名的公寓,还办了家席勒外文书店。

●可见书的威力之大。

**谈天说地**

# 青春不能错过的十件事

□周国平

如果一个年轻女性来问我,青春不能错过什么,要我举出十件必须做的事,我大约会这样列举:

一、至少恋爱一次,最多两次。一次也没有,未免辜负了青春。但真恋爱不容易,超过两次,就有赝品之嫌。

二、交若干好朋友,可以是闺中密友,也可以是异性知音。

三、学会烹调,能烧几样好菜。重要的不是手艺本身,而是从中体会日常生活的情趣。

四、每年小旅行一次,隔几年大旅行一次,增长见识,拓宽胸怀。

五、锻炼身体,最好有一种自己喜欢并能够持之以恒的体育项目。

六、争取受良好的教育,精通一门专业知识或技能,掌握足以维持生存的看家本领。尽量按照自己的兴趣选择职业。如果做不到,就以敬业精神对待本职工作,同时在业余发展自己的兴趣。

七、养成高品位的读书爱好,读一批好书,找到属于自己的书中知己。

八、喜欢至少一种艺术,音乐、舞蹈、绘画都行,可以自己创作和参与,也可以只是欣赏。

九、养成写日记的习惯。它可以帮助你学会享受孤独,在孤独中与自己谈心。

十、经历一次较大的挫折而不被打败。只要不被打败,你就会变得比过去强大许多倍。不经历这么一回,你不会知道自己其实多么有力量。

# 华夏图腾

□苗德志

书画篆刻家、评论家。沈阳市政协委员、辽宁省科院美术中心研究员、沈阳师范大学等五所院校客座教授、辽宁省华侨美术家协会副主席、辽宁省侨联特聘专家。

**城市笔记**

# 暗香盈袖

□随风

坐在电脑前浏览新闻已经好大工夫,猛然发现我的钥匙串不见了,心一下子提到嗓子眼。这串钥匙分属新居楼梯过道门、家里防盗门、摩托车,还有办公室门和写字桌抽屉。如果找不到,会撬好多锁,这可把人急死了。

本来放松的大脑快速回忆看新闻前我的一举一动。上午来上班,一直在办公室忙手头工作。中途去文件交换中心取文件,清楚记得钥匙肯定是带回来的,因为我用它开柜子取零食吃过,后来又上了趟厕所……想起来了,钥匙串是被我套在手上带进厕所的,为防止滑落便池,顺手把它放在蹲位隔板上,洗完手竟忘了拿。

我心急火燎地冲向厕所,后背都有汗了。这个院子多家单位共处,加之周边商场、营业厅无内部厕所,来往人员很杂,看来钥匙完好无损的希望渺茫得很。赶到厕所,隔板上那串黑色的钥匙果然不见踪影。再看隔板下方,粘着一张白纸,铅笔写着:领钥匙请到信访局二楼办公室。哇,我真的这么幸运!真有人帮我保管钥匙,还是我们大院的人!

额头还有汗,心里已开花。一路小跑,奔向隔壁的办公室,敲开门说明来意,一位中年女士从窗框上取来那串我熟悉的钥匙,叮嘱我下次小心,她说她自己就这样丢过钥匙,只是没我幸运,转身再去找,钥匙影子也看不到。贴过许多寻物启事,泥牛入海。别人拿去也派不上用场,倒是她把家里、办公室的锁换了好几把。说到这里,她露出对这种损人不利己做法想不通的神色。她帮我保管钥匙,多少出于感同身受吧。赶忙向这位天天见面,却形同陌路的中年女子致谢。这位喜欢穿旗袍的女子,我在办公室喝水的间隙时常看见她的身影。私下里觉得,旗袍于她并不合适,那份神韵、柔媚是欠缺的,今天却觉出明亮和亲切。

设问自己发现别人遗失的钥匙怎么办,答案令人沮丧。我不会把一串于己无用的钥匙带走,也绝不会为一串钥匙留言。中年人的生活有规定程式,每个时段都紧凑匆忙,哪里可能为别人耽搁一分一秒?

能被感动的心,生活的愉悦和敞亮拦都拦不住。当晚下班,经过一家药房,看见摩托车上坐着一家三口,车速极快,女人怀里抱着周岁左右的孩子,抚弄中,孩子脚上的鞋掉到了地上,车上人浑然不觉。喧闹的大街也没有谁在意。那只漂亮的蓝色小鞋,羊皮的,孩子穿着,养脚、透气,价格不菲,女儿小时候我为她买过,也在车上掉过,只是没找到,脚上的另一只最终还是扔了,很可惜。

我本能加快车速向前追,不管不顾地大喊:孩子鞋掉了。那妇人下意识摸娃娃小脚,一只光溜溜的。摩托车掉过头来,直奔那只蓝色“小船”。匆忙中,他们都没顾上和我点个头,我却像捡到女儿多年前丢失的鞋子一样踏实、欢欣。

赠人玫瑰,手有余香,一些利他的事情,做了别人并不知晓,如暗香,看不见、摸不着,却能感觉暗香拂面,丝丝缕缕、氤氤氲氲,一颗心慢慢温润起来。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总 值 班:孙泽锋
一版编辑:赫巍利
一版美编:冯 漫
图 编:王泰舒
零售专供报

本版稿件作者如涉稿酬,请与lswbscgh@sina.com联系

6 935970 566666

总第8953期 | 社务管理部:22698080 编采管理部:22699233 | 发行部:22853760 广告部:22699260 22699261 订报热线:22895302 | 社址:沈阳市青年大街356号 电报挂号:1032 邮编:110003 | 广告经营许可证:辽工商广字01—257号 印刷:辽宁金印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零售价:1.00元/份 订阅价:300元/年